##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公司提高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比例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2日收到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方大钢铁"或"提议 人")出具的《关于提议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高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比 例的函》,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提议情况

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,增强投资者获得感,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, 方大钢铁提议公司提高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比例,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.331.060.223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0 元 (含税),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维持每股 分配比例不变。方大钢铁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投"赞成"票。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董事会收到上述提议后,认为该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,公司拟将上述提议形成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股东大会 审议,上述提议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尚存在不确定性,公司 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